

【聖經禱讀】

「你們要稱謝耶和華，因他本為善；他的慈愛永遠長存！
願耶和華的贖民說這話，就是他從敵人手中所救贖的。」(詩篇 107:1-2)

詩篇 107 這段經文一開始不是描述，而是呼召——「你們要稱謝！」這不是一個選擇，而是一個屬於神百姓的生命回應。因為神的本性就是良善，祂的慈愛不是短暫的情緒，而是「永遠長存」的信實。

然而，詩人沒有停在神的屬性，他更進一步指出一群人：「耶和華的贖民」。這些人不是理論上知道神，而是親身經歷過拯救的人。他們曾在困境中、在壓制裡、在無助中，但神親自介入，把他們「從敵人手中救贖出來」。

真正的信仰，不只是知道神很好，而是「我曾經被祂救過」。因此，這段經文有一個很重要的提醒：「願...說這話」。被救贖的人，不應該沉默。見證，是救恩自然的流露；讚美，是經歷恩典後的回聲。若我們曾經歷神的拯救——無論是從罪中、從低谷中、從迷失中——我們就有一個責任，也有一個特權：開口述說祂的作為。

在逾越節的背景中，這更顯得真實。神把以色列人從埃及為奴之地帶出來，使他們從奴隸成為自由的人。同樣地，今天神也在我們生命中動工，把我們從各樣的「埃及」中帶出來。也許是恐懼、壓力、罪的捆綁，或內心的黑暗，但神的手仍然在拯救。

今天，讓我們不只是安靜領受恩典，也勇敢說出來。也許是一句簡單的分享：「神曾幫助我」、「神帶我走過那段路」。這樣的見證，不只是榮耀神，也會成為別人的盼望。

【聖經禱讀】

親愛的天父，我們來到祢面前，向祢獻上感謝與讚美。因祢本為善，祢的慈愛永遠長存，祢的信實從不改變，直到萬代。主啊，謝謝祢讓我們不只是「聽見祢」，更是「經歷祢」的那一群人。

主啊，我們承認，有時我們領受了恩典，卻選擇沉默；經歷了祢的作為，卻沒有開口見證。求祢赦免我們的膽怯與忽略，重新點燃我們裡面感恩與讚美的心。今天，求祢幫助我們，不再只是知道祢的良善，而是願意開口述說祢的作為。

主啊，讓我們成為見證祢恩典的人，無論在家庭、職場、教會，都能勇敢分享：「主曾幫助我，主帶我走過。」主啊，正如祢昔日帶領百姓出埃及，今天祢也仍然在我們生命中動工。求祢繼續帶領我們，離開一切的恐懼、壓力與罪的捆綁，進入祢所預備的自由與豐盛。孩子靠奉乃奉祢愛子的名，阿們!

【聖經禱讀: 吳淑玲 Deborah 牧師分享】